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
承辦人：許迪翔
電話：05-5526304
傳真：05-5351424
電子信箱：syu0927@ylepb.gov.tw

受文者：雲林縣土庫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9日
發文字號：府環廢二字第11236144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所申請土庫鎮光復段992地號土地地目由墓變更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作業經費補助案，核定補助新台幣200萬元整，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所112年10月17日土鎮清字第1121100196號函。
- 二、貴公所為配合本縣環境保護局擴增巨大廢棄物處理量能及增設二手家具修繕區，相關廠區用地請妥為規劃。
- 三、本補助案請納入預算，並請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發包作業，於計畫結束驗收後，函送領據、納入預算證明及相關文件送本府辦理一次請款作業。另請於訂定契約書內容應與本府之行政作業規定相符，避免履約爭議情事。

正本：雲林縣土庫鎮公所

副本：本縣環境保護局(廢棄物管理科)



土庫鎮公所 112/11/10



1120013334